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馮唯寧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54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B5845@ms.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317420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322100660_113D2423111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3學年度第2學期國民中學「品德小品文」徵文
活動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校內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3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獲選之作品，將刊載於113學年度第2期國中品德
教育家庭聯絡簿，相關摘要說明如下，詳細內容請參閱附
件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本市各公私立國中學生(含完全中學國中
部)。

(二)徵件主題：尊重、誠信、正義、孝悌、感恩、反省、自
主、助人、公德、合作、責任、關懷。

(三)送件截止日期：113年10月2日(星期三)。

(四)收件方式：電子檔上傳至<https://reurl.cc/eyW0zj>，紙
本以掛號寄義學國中學務處王大維組長收(243085新北市
泰山區民生路33號)，註明「品德小品文徵文活

動」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(除 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 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